

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多媒體中心使用辦法

93 年 10 月 14 日圖書委員會會議新訂通過

94 年 6 月 23 日圖書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97 年 12 月 3 日圖書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，為提供本校師生使用多媒體館藏特設立多媒體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，並訂定多媒體中心使用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- 第二條 一、凡本校教職員生(以下簡稱借用人)，均得於本館開放時間內，使用本中心各項設備及館藏。
二、非本圖書館會員之校外人士不可以使用本中心的各項資源。
- 第三條 本中心採開架式管理，借用人可至多媒體中心視聽櫃自行拿取欲借閱之多媒體資料，並憑證至多媒體櫃台借閱；專業性多媒體館藏限館內使用；休閒性多媒體館藏借閱至多三種，借期三天，不得續借與預約。
- 第四條 若需使用本中心之多媒體設備觀賞館藏，需憑證借用座位使用權；每次使用以觀賞單件館藏為原則，若無等待情形則得再次使用。
- 第五條 本中心提供之設備，以使用本館館藏為限。
- 第六條 借用人借用多媒體館藏時，須遵守本館之相關規定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未規範者，悉依本館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圖書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佈施行，修正亦同。